

证券代码：603180

证券简称：金牌家居

公告编号：2024-079

债券代码：113670

债券简称：金 23 转债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将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牌家居”）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3578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10,017,513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8.5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85,999,996.15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6,461,073.46 元后，实收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79,538,922.69 元。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

验，并于2021年6月18日出具华兴验字[2021]21008640041号《验资报告》。

2024年半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金额180.00元（其中：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0元，银行手续费180.00元）；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专户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共计3,641,122.26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39,920,401.59元（其中：累计已投入募投项目金额39,917,927.50元，银行手续费2,474.09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共计18,682,139.3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259,581,733.82元，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未到期本金余额为259,500,000.00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81,733.82元。

（二）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39号）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77,000.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共计770万张，期限6年。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7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0,225,224.41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59,774,775.59元。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3年4月21日出具华兴验字[2023]23005110018号《验证报告》。

2024年半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金额39,591,598.28元，募集资金专户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共计2,907,756.84元。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579,967,961.94 元(其中：累计已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579,967,661.94 元，银行手续费 300.00 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共计 6,183,232.62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186,322,629.17 元，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未到期本金余额为 86,000,000.00 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100,322,629.17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证券注册发行管理办法》《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修订了《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执行。

（一）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依据有关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协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同安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以下统称“专户存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该《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三期年产 10 万套工程衣柜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为满足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向江苏金牌提供无息借款专项用于实施募投项目，款项实施专户管理，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300 万元。金牌家居、江苏金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及兴业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户名称	账号	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同安支行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00028519200202795	81,733.82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同安支行	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	592906497210858	-	已销户

注：除上述所列示金额外，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中用于现金管理未到期本金余额为 259,500,000.00 元。

（二）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及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同安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以下统称“专户存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

称“《三方监管协议》”)。该《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金牌西部物联网智造基地项目(一期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金牌厨柜家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金牌”),为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高效实施,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成都金牌提供无息借款专项用于实施募投项目,款项实施专户管理,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7.62亿元。公司、成都金牌及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户名称	账号	余额	备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吕岭支行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9300100100420618	335,981.04	
中国建设银行厦门同安支行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150198120100003923		已销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营业部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114901013500183037		已销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成都金牌厨柜家居科技有限公司	8114901013100183627	44,577.3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吕岭支行	成都金牌厨柜家居科技有限公 司	129300100100307124	99,942,070.81	
----------------------	--------------------	--------------------	---------------	--

注：除上述所列示金额外，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中用于现金管理未到期本金余额为 86,000,000.00 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详见附表 1《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详见附表 2《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1 年 7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699.73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审计机构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对该次募集资金置换项目前期投入资金有关情况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 2021 年已完成置换，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1,589.86 万元。

2、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5,895.77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审计机构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对该次募集资金置换项目前期投入资金有关情况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2023年已完成置换，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45,833.51万元。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1、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7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2022年6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2023年6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6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2024年4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的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18,682,139.30元。公司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为259,500,000.00元。

2、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6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的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 6,183,232.62 元。公司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86,000,000.00 元。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2 年 4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将“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三期年产 10 万套工程衣柜建设项目”结项，并于 2022 年 5 月 6 日将节余募集资金及专户利息共计 1,348.99 万元转入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同安支行 4100028519200202795 账户，用于“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同安四期项目 3#、6# 厂房建设项目”。

2、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不适用

2、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不适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 年半年度，公司严格执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在募集资金的使用及信息披露方面不存在重大问题。

特此公告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30 日

附表1: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编制单位: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7,953.8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91.7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其中: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1,589.86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同安四期项目 3#、6#厂房建设项目	否	22,653.89 (注)	22,653.89	22,653.89		5.85	22,648.04	0.03%	2024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三期年产10万套工程衣柜建设项目	否	5,300.00 (注)	5,300.00	5,300.00		3,985.94	1,314.06	75.21%	2021年10月	900.47	是	不适用	
合计	-	27,953.89	27,953.89	27,953.89		3,991.79	23,962.1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p>根据原计划进度,“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同安四期项目 3#、6#厂房建设项目”预计建设期 18 个月,2022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此前受公共卫生事件,以及“同安四期项目 3#、6#厂房建设项目”一侧与政府新建的福厦铁路共用边界,基于政府规划新建福厦铁路的新需求,公司及周边企业已就新建福厦铁路外部环境问题与政府、相关建设单位进行了多次沟通协商等因素影响,项目建设时间有所延后。</p> <p>基于当前市场竞争环境,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及产品竞争力,持续推动成本领先战略的落地,打造极致成本车间,重塑国内四大基地的再定位,推动作业模式的变革,公司将优先投建四川成都基地(详见公司 2020-076 号公告)和湖北红安基地项目(详见公司 2023-045 号公告)。目前,四川成都基地已开展建设并预计 2024 年 12 月投入使用,湖北红安基地尚未开展建设,未来将根据建设情况及相关法规履行信息披露程序。为避免产能闲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好的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经过审慎研究,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将“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同安四期项目 3#、6#厂房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预计的 2023 年 12 月 31 日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二)1.”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四）1.”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五）1.”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公司本次发行费用共计646.11万元，公司从“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同安四期项目 3#、6#厂房建设项目”中扣除。

附表2: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编制单位: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5,977.4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59.1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996.7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其中: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45,833.51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金牌西部物联网智造基地项目(一期项目)	否	75,977.48	75,977.48	75,977.48	3,959.16	57,996.77	17,980.71	76.33%	2024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75,977.48	75,977.48	75,977.48	3,959.16	57,996.77	17,980.71	76.3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二)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四)2.”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公司本次发行费用共 1,022.52 万元。